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 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 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LF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72)

#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

金六福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前期比較業績如下:

###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附註	(未 經 審 核) <i>千 港 元</i>	(木經番核) 千港元
營業額	2	111,806	98,689
銷售成本		(44,906)	(36,059)
毛利		66,900	62,630
其他收益		1,476	6,402
銷售及分銷成本		(28,562)	(35,475)
行政開支		(19,777)	(13,466)
經營 溢 利	4	20,037	20,091
財務成本		(1,150)	(2,981)
除税前溢利		18,887	17,110
税項	5	(5,938)	(4,915)
期內溢利		12,949	12,195

#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	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下列人士應佔:			
本 公 司 擁 有 人		10,703	9,607
非控制性權益		2,246	2,588
		12,949	12,195
期 內 本 公 司 擁 有 人 應 佔 溢 利 之 每 股 盈 利 (以 港 仙 列 值)			
基本及攤薄	6	0.64港仙	0.59港仙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	- 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溢利	12,949	12,195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兑差額	9,927	367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22,876	12,562
下列人士應佔:		
本 公 司 擁 有 人	19,902	9,974
非控制性權益	2,974	2,588
	22,876	12,562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1.14 HT	7 72 70	7 10 70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29,340	28,824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9,877	171,458
無形資產		35,583	35,031
商譽		177,959	177,959
		432,759	413,272
流動資產			
存貨		194,893	158,526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7	7,542	27,75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3,319	27,577
銀行結存及現金		187,921	263,426
		443,675	477,287
資產總值		876,434	890,559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Ht V	附註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儲備 擬派末期股息		16,685 584,178	16,685 564,276 16,685
非控制性權益		72,301	597,646
總 權 益 負 債		673,164	666,973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年後到期 遞延税項負債		39,682 21,162 60,844	38,824 20,689 59,513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應計費用、已收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關連方款項 銀行借款——年內到期 應付稅項 應付股息	8	33,744 50,264 8,596 44,491 2,852 2,479	30,172 57,877 22,305 43,529 10,190
總負債		203,270	223,586
總權益及負債		876,434	890,559
流動資產淨值		301,249	313,21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34,008	726,486

####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其他相關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要求之所有資料及披露,故須與本集團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重估以公平值列賬。

所 採 納 會 計 政 策 與 編 製 本 集 團 截 至 二 零 一 零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止 年 度 之 年 度 財 務 報 表 所 採 納 者 貫 徹 一 致。

期內,本集團首次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本集團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 期間生效之下列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省 他 則 伤 報 音 毕 則 弗 I 號 ( 修 司 平 )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一詮釋第1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之改進

首次採納者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比較資料之有限豁免

關連方披露 供股之分類 中期財務報告

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項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本集團並無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應用已經頒佈但於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正著手評估採納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本集團現時尚未能評定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 2. 營業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生產及分銷葡萄酒 生產及分銷中國酒

70,338 67,724 41,468 30,965 111,806 98,689

#### 3. 經營分部

根據本集團內部財務報告架構,本集團已根據類似產品確定經營分部。經營分部由指定為「主要經營決策者」之高級管理層確定,以決定分部資源分配及評估其表現。

本集團有兩個呈報分部:(i)生產和分銷葡萄酒類以及(ii)生產和分銷中國酒類。分部以管理層用於決策之本集團營運資料為基準。

本集團釐定可報告分部損益之計量方法自二零一零年起維持不變。

本集團之可報告分部為經營不同業務之策略性業務單位。由於各業務單位及市場有別,市場推廣策略不一,故以分部形式分開管理。

經營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 (a)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收益及 業績分析:

	中國	中國酒類 葡萄酒		i 酒 類	雪類 綜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外部客戶產生之收益	41,468	30,965	70,338	67,724	111,806	98,689
分部業績	5,955	7,993	21,633	17,594	27,588	25,587
未分配公司開支	0,700	7,555	21,000	17,001	(7,551)	(5,496)
財務成本					(1,150)	(2,981)
除税前溢利					18,887	17,110
税項					(5,938)	(4,915)
期內溢利					12,949	12,195

呈報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指各分部賺取之溢利(未經分配中央行政費用、董事薪酬、財務成本及税項)。此為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之措施,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 (b) 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 及負債分析:

	中國	酒 類	葡萄	i 酒 類	綜	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i>千港元</i>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資產	254,840	270,288	582,865	562,033	837,705	832,321
未分配					38,729	58,238
					876,434	890,559
分部負債	15,659	33,022	79,796	85,072	95,455	118,094
未分配					107,815	105,492
					203,270	223,586

就監控分部表現及在分部之間分配資源而言,所有資產分配至呈報分部,惟若干金融資產(以組別為基礎進行管理)除外。所有負債分配至呈報分部,惟銀行借款、遞延税項負債及其他金融負債(以組別為基礎進行管理)除外。

#### 4. 按性質劃分之開支

以下各項於期內之經營溢利扣賬: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21,94214,1-基本薪金及津貼525無形資產攤銷及減值4871,8
一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25       無形資產攤銷及減值     487
無形資產攤銷及減值 487 1,8
,
1. 14. 住田 排 數 0%
土 地 使 用 權 攤 銷 389 3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44,906 36,0
折舊 4,867 4,3

#### 5. 税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支出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税 5,938 4,915

#### 香港利得税

由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期內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一零年:無)。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未動用税項虧損約5,600萬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00萬港元),可用於對銷未來溢利。由於未能預測未來溢利趨勢,故未有確認任何遞延税項資產。

#### 中國所得税

根據中國相關規章及法則,香格里拉酒業股份有限公司(「香格里拉酒業」)及迪慶香格里拉經濟開發區天籟酒業有限公司有權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享有中國企業所得稅豁免及於隨後連續三年(「免稅期」)享有稅率減半待遇。免稅期已於二零一零年屆滿。

香格里拉(秦皇島)葡萄酒有限公司(「香格里拉(秦皇島)」)為於中國秦皇島沿海經濟開發區成立之外資企業,根據中國外資企業適用之相關稅法,須按優惠企業所得稅率24%繳稅及有權於其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獲全數免繳中國企業所得稅,及於其後連續三年獲減半免稅。香格里拉(秦皇島)自成立以來第二年錄得溢利。

所有其他附屬公司均按25%(二零一零年:25%)税率繳納利得税。

#### 6.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1,070.3萬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60.7萬港元溢利)及期內已發行股份1,668,532.146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內並無存在潛在攤薄股份,故此兩個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7. 貿易應收賬款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貿易客戶30至90日之平均信貸期(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至90日),惟主要客戶將按協定具體條款繳款。

	於二零一一年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i>千港元</i>	千港元
30日內	1,606	23,357
30 日以上至60 日內	2,491	-
60 日以上至90 日內	2,649	4,180
90日以上至180日內	796	221
180日以上至360日內	162	115
	7,704	27,873
減:呆賬撥備	(162)	(115)
	7,542	27,758

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8. 貿易應付賬款

	於二零一一年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i>千港元</i>	千港元
90日內	27,776	28,000
90日以上至180日內	2,263	291
180日以上至360日內	3,705	1,881
	33,744	30,172

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之中期股息(二零一零年:無)。

## 資產之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香格里拉酒業以賬面淨值約7,900萬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00萬港元)把位於中國迪慶及秦皇島之土地、樓宇及生產設施抵押予中國農業發展銀行迪慶藏族自治州分行,作為本集團獲授6,000萬港元之銀行信貸抵押。

### 財務回顧

#### 收益分析

受惠於新產品上市及有效之銷售策略,本集團期內營業額上升13%至約1.12億港元(二零一零年:9,870萬港元)。營業額提升主要是由於期內推出之新產品銷售增長理想。葡萄酒產品銷售增加3.9%至約7,030萬港元(二零一零年:6,770萬港元)。中國酒產品銷售增加33.9%至約4,150萬港元(二零一零年:3,100萬港元)。

期內,本集團取得約150萬港元(二零一零年:640萬港元)政府補貼,較去年減少76.9%,原因為已取得之政府補貼屬一次性質,而本集團將於下半年繼續爭取合理之補貼及提交新申請。

## 毛利分析

由於營業額增長,期內毛利上升6.8%至約6,690萬港元(二零一零年:6,260萬港元)。毛利率稍微下降3%至60%(二零一零年:63%),上一個同期之毛利率較高,主要由於在二零零九年就撥回已售出但未交付存貨作出調整所致。經計及二零一零年之調整影響後,毛利率相對穩定。

## 銷售及分銷成本

由於本集團在建立品牌知名度及創新產品包裝方面之市場推廣策略得宜,期內銷售及分銷成本減少19.5%至約2,860萬港元(二零一零年:3,550萬港元)。

#### 行政及財務成本

由於香格里拉酒業灌裝設施自昆明遷往廸慶,再加上擴充玉泉之銷售及市場推廣隊伍的關係,行政開支增加46.9%至約1,980萬港元(二零一零年:1,350萬港元),我們相信遷廠完畢後,行政開支將顯著下降。

銀行信貸之下降令財務成本減少61.4%至約120萬港元(二零一零年:300萬港元)。

#### 税項

鑑於香格里拉酒業所享有之税務寬減期已屆滿,須與玉泉同樣繳納25%之企業所得税,期內税項開支總額因而增加20.8%至590萬港元(二零一零年:490萬港元)。

#### 溢利

除 税 前 溢 利 增 長 10.0% 至 約 1,890 萬 港 元 (二 零 一 零 年:1,710 萬 港 元)。由 於 利 得 税 增 加,本 集 團 之 除 税 後 溢 利 增 長 6% 至 約 1,290 萬 港 元 (二 零 一 零 年:1,220 萬 港 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11.4%至約1,070萬港元(二零一零年:960萬港元), 每股盈利增加8.5%至0.64港仙(二零一零年:0.59港仙)。

#### 資產負債表分析

在派付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後,本集團總資產稍微減少1.6%至約8.76億港元(二零一零年:8.91億港元)。其中固定資產總值增加4.7%至4.33億港元(二零一零年:4.13億港元),流動資產總值則減少7%至約4.44億港元(二零一零年:4.77億港元)。

總負債減少9.1%至約2.03億港元(二零一零年:2.24億港元),其中非流動負債總值增加2.2%至約6,100萬港元(二零一零年:6,000萬港元),而流動負債則減少13.2%至約1.42億港元(二零一零年:1.64億港元)。

本集團以經營產生之現金及銀行借款為業務提供營運資金。

### 業務回顧及展望

#### 業務回顧

期內,中國經濟繼續快速增長,但業內同時面對國家政策、市場競爭、通脹壓力、工資及原材料成本上漲等種種挑戰。儘管如此,我們之營業額及溢利均錄得增長。為保持增長勢頭,我們致力向各個渠道及客戶提供更多樣化及更具價值之產品,並通過推行靈活銷售及營運管理策略拓展新市場。

本集團積極提升品牌價值,並以品牌價值、產品創新及升級等範疇為重點,以建立別樹一幟之品牌。我們將繼續採取創新策略及廣告計劃吸引公眾注意力。繼二零一零年推出新產品系列後,本集團營業額增加13%至約1.12億港元,毛利增加6.8%至約6,690萬港元。雖然毛利率略為減少,但仍維持在60%之高水平。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11%至約1.070萬港元,每股盈利上升8%至0.64港仙。

#### 廠房搬遷

雲南昆明灌裝廠房及物流設施之搬遷工作如期進行。我們正擴建雲南廸慶廠址以容納搬遷設施。預期建設及搬遷工作將於本年度十一月完成。部分生產程序可能於遷廠期間受到影響,惟我們已於第一季增產備貨,以確保市場於過度期間之穩定供應,從而減低遷址對市場所造成之影響。新建廸慶廠址以及搬遷廠房及設施至廸慶及秦皇島地區之預計成本為約人民幣2,500萬元。我們相信,遷廠之成本效益可蓋過現時的投資成本投入。

#### 香格里拉瑪桑酒莊

誠如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年報所披露,於二零一一年四月,我們透過向瑪桑酒莊增資人民幣4,000萬元將其之實繳資本擴大至人民幣5,000萬元。所增資金將用以進一步支持瑪桑酒莊建設及發展成為一個生產旅遊一體化的地標。我們認為,此形式之瑪桑酒莊可加強我們的市場領導地位,並有助提升及加強香格里拉酒業品牌及產品形象。

#### 前景

展望未來,儘管香港經濟環境正在改善,環球經濟波動之風險仍然存在。發達國家如美、歐、日之經濟環境仍非常不穩。經過推行兩輪量化寬鬆貨幣政策後,美國經濟實質上仍談不上任何起色,然而,該兩輪量化寬鬆已導致資金泛濫,引發全球性通貨膨脹,反對美國經濟構成負面影響。加上歐洲主權債務之持續

風波及年初在日本肆虐之地震災害與其所引發之幅射洩漏導致兩個強國之經濟持續低迷。即使強如中國,雖然近年一直是支撐全球經濟發展之背後動力,亦須實施緊縮政策舒緩國內通脹壓力。

下半年環球經濟不容樂觀,我們預期通脹將會加劇,更將感受到商品價格上漲所造成之全面影響,而定價及宣傳推廣策略亦會備受競爭對手之考驗。然而,新香格里拉廸慶葡萄酒生產基地將於下半年投產,加上已投入運作之黑龍江玉泉生產線,將有助加強我們之競爭優勢。憑藉穩固之根基,我們將善用擴建廠房後增加之額外產能,透過成本效益致力提升盈利能力,並專注於推動卓越品牌價值及創新能力,進一步鞏固市場領導地位。我們深信,這些努力將會帶來滿意的成果。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借款總額約為8,420萬港元,而現金及銀行結存約為1.88億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3.12,而以借款總額對比權益總額之資產負債比率則為0.13。經計及現有銀行借貸後,本集團擁有充足之財務資源以應付其持續經營及發展需求。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零年:無)。

## 匯率波動風險

期 內,由 於 本 集 團 業 務 主 要 以 港 元 及 人 民 幣 計 值,故 所 受 到 之 匯 率 波 動 僅 屬 輕 微。由 於 匯 率 差 額 之 風 險 不 大,故 本 集 團 並 無 採 用 任 何 金 融 工 具 對 沖。

# 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期內,並無收購或出售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員工總數為1,177名,其中管理層42名及後勤人員175名、工廠工人423名及銷售及營銷人員537名。董事相信,僱員質素是維持本集團業務增長及改善成本效益之最重要因素。本集團之酬金政策按個別員工之表現而定,並每年進行檢討。本集團亦視乎僱員所處之地區為僱員提供醫療保險及強積金計劃(視適用情況而定)。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其原則旨在強調業務在各方面均貫徹嚴謹之倫理道德、透明度、責任及誠信操守,並確保所有業務運作均符合適用法律及法規。

期內,本公司一直應用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原則,並遵守守則內之所有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於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於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 審核委員會

目前為止,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一年曾召開過兩次會議(100%出席率),與高級管理層及本公司內、外部核數師審閱審核委員會書面職權範圍所載列之內部監控及財政事項。審核委員會之審閱範圍包括內、外部核數師審核工作之計劃及結果、外部核數師之獨立身份、本集團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上市規則及法定守規、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報告事宜。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丁良輝先生、鄂萌先生及曹貺予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及執行董事 吳向東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吳向東先生、顏濤先生、舒世平先生、孫 建新先生、吳光曙先生及張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丁良輝先生、鄂萌先 生及曹貺予先生。

\* 僅供識別